

並且定期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說明：

一、蔡英文總統提出教育構想，鼓勵年輕人於高中職畢業後先進入職場就業，由政府協助成立教育帳戶，定期由政府、雇主撥款及自身之儲蓄，以使年輕人於工作數年後能擁有一筆教育資金可進入大專、技術學院就讀。一來先進入職場就業之高中職學生能更瞭解自身的志向及生涯規劃，二來也能提供產業界年輕活力的人才，並利於產業人才之培養。

二、現行之大專、技術學院之入學制度對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較有利，不論是個人申請、繁星計畫、指定科目考試或四技二專統測等，皆未採計職場經驗，將不利於高中職畢業後即就業之學生再進入大專、技術學院。

三、教育部應檢討現行之制度，具體規劃高中職畢業生就業後之教育帳戶及再進入校園之入學管道之相關政策，使就業後欲再進入校園者能有入學評比之優勢，以利蔡英文總統所提構想之推動。

四、教育部應針對相關政策之規劃定期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張廖萬堅

連署人：何欣純 李麗芬 陳學聖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潘部長文忠：（在席位上）我們參照委員的提案，積極規劃。

高委員金素梅：（在席位上）我要加入連署。

主席：本案通過，第 6 案高委員金素梅補連署。

今天的議程處理完畢，現在休息。

休息（14 時 35 分）